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通辽计 F2023021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2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6
第五章	服务内容与要求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 保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通辽计 F2023021

一、招标条件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 2、服务期限：3年，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3、预算金额：240000.00元
- 4、服务内容：计划购买视频终端、MCU、录播、视频矩阵等设备的维保服务，维保期限3年。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下列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近三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

3.5、被列入行业内部存在行贿行为名单（即：行业或全区烟草商业企业行贿投标人名单以及行业其他省市行贿行为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相应措施适

用于名单内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

3.6、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相同标段的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7、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同时进行查询，出现查询结果不同的以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媒介上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2023年11月23日08:30至2023年11月29日17:30止。

5.2 获取方式：邮件或现场获取，凡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资料合格者，通过电汇或微信转账等形式购买招标文件。节假日休息，逾期不再接受。招标文件费每标（包）500元，售后不退。

5.3 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资料

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递交以下资料：

- (1)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等联系信息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 (3)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4) 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报名只提供身份证）；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如使用电子邮箱获取招标文件，请将以上文件全部放在一个电子文件（pdf 格式）中。

六、开标时间、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09:30；

6.2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3 楼会议室。

七、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文件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地 址：通辽市科尔沁区向阳大街西 669 号

邮政编码：028000

联系人：赵浚丞

联系电话：0475-2295574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5幢601-607室(德胜园区)

邮编：028000

联系人：刘洋

邮箱：411389972@qq.com

联系电话：18847500414

2023年11月2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地 址：通辽市科尔沁区向阳大街西 669 号 邮政编码：028000 联 系 人： 赵浚丞 联系电话： 0475-2295574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8 号 5 幢 601-607 室(德胜园 区) 邮编：028000 联系人：刘洋 邮箱：411389972@qq.com 联系电话：18847500414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 服务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投标人应满足的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能够独 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投标人参与招投 标活动。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 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p>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近三年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p> <p>5、被列入行业内部存在行贿行为名单（即：行业或全区烟草商业企业行贿投标人名单以及行业其他省市行贿行为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相应措施适用于名单内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p> <p>6、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相同标段的投标，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p> <p>7、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同时进行查询，出现查询结果不同的以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为准）。</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开标截止日期前 10 日
2.2.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开标截止日期前 15 日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修改内容的时间	收到澄清修改文件后 3 日内
3.3.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贰仟元整 2000.00 元</p> <p>投标单位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以转账或电汇或采用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内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p>帐户名称：北京华审金建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2787520922K</p> <p>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8 号金丰和 C 座 607</p> <p>电话：010-62377691</p> <p>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积水潭支行（查找不到可以选择新街口支行）</p>

		开户银行帐号：0200238419200008376 开户银行代码：102100000290 （备注：汇款选择北京新街口支行——新街口支行为积水潭支行的上一级支行） ，备注栏注明简要的项目名称及标段，如：烟草公司**项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2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必须按照规定盖章、签字
3.7.3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电子版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电子版：2 份（U 盘格式）
4.1.1	投标文件的装订及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应牢固装订,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书不至于在翻页时散开或用简单办法可将任何一页在没有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使用塑料方便式书脊、文件夹、活页夹等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不按上述规定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函应分别装袋密封，封袋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函字样，加贴封条及加盖企业公章；不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在评标过程将被否决投标。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在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09:30 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09:30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 3 楼会议室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投标人相互检查及监督人检查

		开标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_5_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_1_人，经济及技术专家_4_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多于三名 注：招标人应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6	履约担保	不提供
9.1	招标控制价	240000.00 元
9.2	服务期限	3 年
9.3	特别说明	开标现场需携带原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资料（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的原件（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与则无需提供）
9.4	其他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税费、运杂费等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注：前附表内容与正文内容不符时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采购标的及相关要求

1.4.1 本项目采购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通辽市公司购置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1.4.2 招标采购标的及其他要求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的规定。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招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 响应和偏差

1.10.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做出响应。

1.10.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0.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标准和方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服务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见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可放在其他资料中。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提供的报价应为视企业承受能力进行的总体综合报价，如报价过低，评标委员会认为低于成本价要求澄清说明的，应提供相应澄清说明文件，无法澄清说明的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视为低于成本价竞标，投标无效。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确定的格式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5 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2.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应被否决投标的；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和履约能力审查资料

投标人须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1.3 项和第 1.4.2 项及评标方法的要求以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关于资格和履约能力的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确认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3.7.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与纸制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制正本文件为准。

3.7.4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2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无息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时间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做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标准和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标准和方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招标公告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和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按本章附表格式填写。

7.6 履约担保（不提供）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提出其他附加条件的，招标人有权取

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由招标人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确定招标内容起草采购合同书，并就采购服务的条款具体事宜进行审核。

7.7.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必须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持合同文本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须经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签字盖章后才能生效。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标准和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_____ 招标项目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确认

_____ 招标项目问题的澄清确认

编号：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确认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确认，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所递交的_____招标项目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确认通知

_____招标项目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招标项目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

最低价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有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有效的营业执照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信用部分	<p>1.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以“信用中国”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p> <p>2. 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经营异常名录”的，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p> <p>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存在上述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p> <p>4. 禁止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p> <p>5. 被列入行业或全区行业存在行贿行为投标人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名单内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p> <p>6.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p>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3	响应 评审 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五章“服务内容与要求”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关于服务期限的规定。
		招标控制价	投标报价不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招标控制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项规定。
		技术商务响应	符合满足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及第五章“服务内容与要求”的规定；不允许出现负偏差。
		服务方案	满足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及第五章“服务内容与要求”的规定。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投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投标报价相等的，由评审专家综合评审服务方案和业绩情况，并出具评标报告；如出现候选人排名意见分歧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应投票表决，投标情况记录在评标报告中。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标准和方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标准和方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标准和方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投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为准；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确认。澄清确认应以书面方

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确认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确认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确认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确认，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违约责任

1.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如发生故障，甲方 2 小时内电话联系不上乙方运维人员，视为乙方违约。每逾期 1 个小时乙方需支付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24 小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还应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2.发生故障时，乙方未能技术恢复、且造成甲方业务中断超过 4 小时的，视为乙方违约，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护，且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中断时间每超过 1 个小时乙方需支付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 24 小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还应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二）付款方式。

1.2024 年 12 月份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年度维保费用。

2.2025 年 12 月份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年度维保费用。

3.2026 年 12 月份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年度维保费用。

（三）合同期限：三年（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如有异议或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文件首部/签署页载明的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为双方履行合同及解决争议时司法机关向双方送达相关诉讼文件的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如需变更书面通知，否则视为未变更，以本合同载明的信息视为送达信息。

第五章 服务内容与要求

1.乙方向甲方提供三级视频会议系统维保服务，具体维保设备包括：提供分中心多点控制单元（MCU）、分中心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分中心图像预监系统、分中心视频信号处理系统-高清视频矩阵、分中心视频信号处理系统-多媒体录播服务器、分中心视频信号处理系统-高清编码器、分中心视频信号处理系统-VGA 编码器、分中心视频信号处理系统-后期媒体编辑软件、分中心视频会议室辅助设备-时序电源、分中心主摄像头、分中心辅助摄像头、高清移动视频会议终端、旗县级高清视频会议终端的维保服务。

2.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维保服务：（1）提供以上设备的非人为及不可抗力以外的保养、故障维修，原厂配件更换，原厂设备更换，更换的新设备配置、功能不低于现用设备；（2）提供每年 4 次远程巡检，严重故障现场处理，因机房装修、改造、扩建需改变设备位置时，提供现场技术支持；（3）提供设备维护和使用培训；（4）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5）设备联调能够得到区局（公司）维保供应商技术支持；（6）适当提供备机服务，建立应急机制，设备维修过程不能影响会议召开。

3.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上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二款规定的服务费用，除此费用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备机费、配件费、维修费、运输费、人工费等。乙方应提供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所需的人员、工具、仪器设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如要求保证金，后附投标保证金回单）；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主要商务承诺书
- 六、技术偏离表
- 七、投标报价一览表
- 八、服务方案
- 九、业绩
- 十、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_____招标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 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电子版二份。

1. 投标函

2. 投标一览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服务投标报价为: (大写) _____元 (小写: 元)。服务期限: _____(年)。

(2)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招标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力。

(4) 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 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2)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如要求保证金，后附投标保证金回单）；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的“第五章服务内容与要求”编写此表

注意：

- 1、“招标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与要求的技术要求。
- 2、“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偏离程度（正/负/无偏离）但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3、偏离程度一栏只能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三种。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货物指标低于招标人要求；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货物指标高于招标人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货物指标与招标人要求相同。
- 4、如以上表格限制了投标人说明偏离的具体情况，可在本表后具体描述，并在偏离说明处标明具体内容的标题及页码。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七、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备注
合计				

注：本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可按照更有利表达的方法自行设计，但必须具有具体的服务项目及相应报价及服务期限。
报价为包含税费、运杂费等一切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八、服务方案

根据第四章“合同重要条款”以及第五章“服务内容与要求”进行编写，方案中应包含人员配备、应急预案。

拟投入人员：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4						
...						

注：本表格格式投标人可按照更有利表达的方法自行设计，但必须具有本表格包含的内容。

九、业绩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				

注：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十、其他资料

包含：澄清、补遗文件；招标文件中要求了，但投标文件格式中未提供固定格式的材料；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利于中标的材料